

有限責任花蓮第二信用合作社 招考職員公告

中華民國106年6月12日
花二信發字第1060353號

主旨：為公開招考花蓮地區分社一般職員事。

公告事項：

一、錄取名額：職員若干名。

二、報名日期：即日起至106年7月12日止。報名期間每日營業時間內向本社各營業單位索取報名表或至本社網站(www.HL2C.com.tw)下載，親自或委託他人向總社(花蓮市光復街36號)二樓人事課辦理報名。

三、報名資格：

(一)大專商學相關科系以上畢業，具服務熱誠，能刻苦耐勞者。**※歡迎社會新鮮人踴躍報名。**

(二)目前設籍居住花蓮縣半年以上。

(三)思想純正、操守優良、無不良嗜好，具積極主動並決心以從事合作金融事業為職志。

※特別聲明：託人關說者，恕不錄用。

四、報名應繳證件：

(一)本社招考職員報名表(粘貼最近半年內2吋脫帽半身照片1張)及個人資料使用告知及同意書。

報名表及個人資料使用告知及同意書得自本社網站(http://www.HL2C.com.tw)下載使用或向本社各營業單位索取，由報考人親筆填寫。

(二)自傳(1,000字以內)。

(三)畢業證書、各學期成績單。

(四)個人戶籍謄本或記事欄未省略之戶口名簿。(設籍6個月以上之證明文件)

(五)國民身分證。

(六)如有珠算檢定合格者，其證明書。

(七)男性應檢附退伍證或免役證。

(八)如有金融實務經驗者，檢附其證明文件；具有專業能力測驗成績及格者，檢附其證書。

(九)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書(俗稱良民證)。

以上(三)至(八)項各項證件，請自備影印本(A4紙大小)，正本於核驗後當場發還，本社僅留存影本。

※上項書面資料於本招考作業結束後，即由本社自行銷燬，不予退還。

五、甄試項目：

(一)初審：經初審甄選合格通過者，以電話及手機簡訊通知參加筆試，不合格者不另通知。

(二)筆試：(應試時須攜帶國民身分證)

1.日期及地點：106年7月29日(星期六)上午8時30分起，於本社總社6樓會議廳。

(座次表於106年7月28日公布於本社總社門首)

2.應試科目：各科目測驗時間為50~60分鐘。

(1)國文(公文寫作、作文，佔30%)，(2)初級會計(佔35%)，

(3)商業專業科目(票據法、經濟學，佔35%)。

筆試通過名單及面試排定時間表於106年7月29日下午6時起公布於本社總社門首及網站。

(三)面試：凡取得筆試通過者，應參加106年8月2日之面試。

六、僱用：經甄試錄取者，於106年8月29日報到，隨即接受本社職前訓練，結訓成績經評定及格者始以約雇人員僱用(結訓後先予試用，期間至少3個月)，工作地點為本社業務區域內(目前為花蓮、台東、宜蘭、台中等縣市)。

七、待遇：由理事會核定，試用期間自8折薪起敘，正式僱用後，年薪40萬元以上。如具有金融實務經驗者，敘薪時得做為參考，但以其報名時所檢附之證明文件為限。

理事主席 許鎮平

花蓮第二信用合作社

招考職員報名表

(花蓮區-一般職員)

報考人姓名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統一編號						粘貼二吋脫帽半身照片
電話			身高	公分		體重	公斤					
住址	戶籍:					出生地:						
	通訊處:					配偶姓名:						
最高學歷						在校年月	年 月至 年 月					
珠算檢定	檢定機構: 第 段(級)及格					證明文件名稱字號:						
證照考試	測驗機構: 測驗項目:					證明文件名稱字號:						
在校成績	學業	學期	1	2	3	4	5	6	7	8	平均	
		分數										分
	操行	學期	1	2	3	4	5	6	7	8	平均	
		分數										分
獎懲紀錄:												
兵役 (女性免填)	兵種 軍階			入伍	年 月 日			退伍	年 月 日			
經歷	曾任:											
	現任:											
嗜好												
專長												
報考人簽名: _____ 年 月 日												

准考證編號: _____

(此欄報考人勿填)

個人資料使用告知及同意書

有限責任花蓮第二信用合作社(以下稱本社)為維護求職者權益，謹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告知下列事項，說明所提供之個人資料之管理方針：

- 一、本社基於人力資源規劃之徵才需要，為人事管理之目的【項目代號 002】；任用後之雇用服務及管理【項目代號 145】、徵信目的【項目代號 154】、人身保險目的【項目代號 001】向台端蒐集之個人資料，
- 二、您同意本社蒐集、處理及利用您以下類別之個人資料：
 1. 識別類(C001、C003)例如：姓名、戶籍地址、通訊地址、住家電話、行動電話、E-MAIL、相片及其他任何可辨識本人之資料、身分證統一編號、證照號碼等。
 2. 特徵類(C011、C012、C014)例如：性別、出生年月日、籍貫、身高、體重、血型、性向、優點、缺點等。
 3. 家庭情形(C021、C023)例如：婚姻狀況、配偶資料、直系親屬、兄弟姐妹資料、是否有親屬任職本社等。
 4. 社會情況(C035、C039)例如：嗜好、運動、其他興趣、執照或其他許可等。
 5. 教育、考選、技術或其他專業(C051、C052、C057)例如：學校、科系、學歷資格、成績證明、專業技術、特別執照等。
 6. 受僱情形(C061、C063、C064、C066、072)例如：公司名稱、職別、擔任工作、服務期間、薪資、離職日期、離職原因、軍中服役情形、職業疾病、安全、意外紀錄、受訓紀錄等。
 7. 健康與其他(C111、C116、C118、C120)例如：健康紀錄；包括相關法令：勞工安全衛生法規定等之體格檢查或健康檢查、犯罪嫌疑資料、政治團體之成員、宗教信仰等。
- 三、您同意本社對您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
 1. 本社於收到求職者資料表後依特定目的存續期間內皆可處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並同意本社於您成為本社員工後，繼續於本社營運期間內蒐集、處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2. 您的個人資料利用於本社處理蒐集目的相關事務之地區，並同意本社將該資料以紙本、電子、口頭或其他適當方式利用於本社。
- 四、您可向本社之人事單位申請就您提供的資料，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行使權利，如 1.查詢或請求閱覽、2.請求製給複製本、3.請求補充或更正、4.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利用或 5.請求刪除。但本社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保有准駁該申請之權。
- 五、您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本社相關個人資料，惟若拒絕提供或要求行使前項之權利者，可能影響本社進行必要之徵才審核及處理作業或提供相關服務。若您所提供之個人資料，本社難以辨識身分真實性，或查覺有資料不實之情形，本社有權停止您的報名資格、錄取資格等相關權利。
- 六、您同意若任用為本社員工後，所提供緊急連絡人、家屬成員、二親等(含)以內之血親及姻親等親屬非由當事人提供之個人資料時，請務必確認已對該當事人告知，會將該當事人之個人資料提供予本社，且本社將依法蒐集、處理及利用，並協助請其簽立告知及同意書。
- 七、本同意書如有未盡事宜，本社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或其他相關法規及其後修訂之規定辦理。
- 八、您瞭解此一同意書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且瞭解其內容，並同意本同意書所列之事項。

立同意書人：

身分證統一編號：

立同意書日期： 年 月 日

序號： (本欄由本社填寫)
